

证券代码：871633

证券简称：华电光大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##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2日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贾文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**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**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

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记录》。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